

飼料販賣業登記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商 號 名 稱			
商 號 地 址			
統 一 編 號		電 話	
負 責 人	姓 名	性 別	
	身 分 證 字 號	出 生 日 期	
	住 址		
販 賣 業 種 類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批發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零售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輸入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輸出	
營 業 項 目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植物性飼料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動物性飼料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合飼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助飼料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飼料添加物	
倉 儲 或 陳 列 商 品 地 址			
設 備 概 況			

茲依照飼料管理法第十六條及飼料販賣業登記辦法之規定，填具申請書，請准予登記，並發給登記證，以便販賣。

此 致

臺南市政府

商號名稱： (蓋章)

負責人： (簽章)

附記：「販賣業種類」應按業務分別勾選批發、零售、輸入或輸出。

「營業項目」應按所營類別分別勾選飼料或飼料添加物。

檢附資料：1. 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1 份 (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)。

2.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(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)。

3. 申請所需規費新臺幣 400 元由本府收案審核通過後另開立繳費單。